

(上接B164版)

经测试,2025年度公司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254,920.34元。

3.商誉减值损失
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经测试,2025年度公司商誉减值损失分别为:868,376.97元。

4.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准备
本公司考虑过去式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并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同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应收账款分为若干组合,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与应收账款工具的未来信用损失初始确认后,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其他账面价值。

经测试,2025年度公司信用减值准备计提828,193.61元。

3、本次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转回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科目,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共计计提25,628,942.86元,共计减少子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5,628,942.86元。已在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表中反映。本次计提/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上市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5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材料于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三)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有效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孙继龙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高派息的议案》
相关审议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威奥股份2025年度年度报告》及《威奥股份2025年度投资者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相关审议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威奥股份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请致趣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致趣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相关审议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支付的董事薪酬共计人民币628.27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内容。
1.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如下:
独立董事:每人每年人民币8万元(含税)。
2.非独立董事:与公司签订聘任合同或劳动合同的公司员工兼任的非独立董事,按其在本公司从事的具体工作内容和考核情况领取薪酬,每人每年从公司领取的薪酬不超过150万元(含税);未与公司签订聘任合同或劳动协议且不属于公司员工的非独立董事,不由公司领取薪酬。
3.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不予发放。
4.上述薪酬方案适用时间为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本次会议涉及全体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八)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支付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人民币672.14万元,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披露的内容。
公司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从事的具体工作内容和考核情况发放薪酬,每人每年从公司领取的薪酬不超过150万元(含税)。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不予发放。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孙华先生、孙继龙先生、刘路峰先生、齐晓峰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对议案提出同意的意见。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相关审议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需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债务融资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财务部2026年度及子公司2026年度(指自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需要自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取得的借款或其他形式债务融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
在上述融资额度内,债务融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及子公司用于债务融资资金需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会批准,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财务负责人有权在公司及子公司的上述融资额度内调整各公司的具体融资数额;公司及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财务负责人有权办理各自债务融资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债务融资事项涉及的相关主体谈判、修改、签署相关融资文件等。超过上述各项债务融资额度的债务融资事项,应履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进行审批。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及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威奥股份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及接受担保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威奥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威奥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威奥股份独立董事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启开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启开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6年度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相关审议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威奥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威奥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威奥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威奥股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相关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威奥股份2025年度商誉减值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8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及接受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一、担保范围及主要内容
●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含现有、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
● 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0万元。
● 本次对外担保没有要求提供反担保。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4,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15%,均系子公司(包含子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无逾期担保。2025年度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未超过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
2025年11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公司为烟台莱山区汽车技术工程中心(莱山区汽车技术工程中心)、烟台汽车技术工程中心(莱山区)全资子公司,统称“莱奥汽车”)与莱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持续保持良好合作关系,为莱奥汽车与莱奥汽车技术相关业务事项的履行提供了无期限融资支持,并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担保事项,自莱奥汽车与莱奥汽车签订的最后一项项目终止日期后15日内,莱奥汽车对前述担保额度不再包含于公司对威奥汽车已提供的上述无期限融资担保》。

二、担保风险的防范措施
(一)对外担保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6年4月21日,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及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外担保及接受担保额度情况
1.公司2026年度经营发展需要,基于对2026年度的债务融资金额预计,公司财务部拟于2026年度(指自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含现有、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对外提供担保和接受担保的额度进行了预计:
1.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总额度为230,000万元,具体如下:

担保方向	被担保方	担保期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担保余额(万元)	2026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到期日	是否反担保	是否履行
一、对外提供担保	全资子公司							
1.1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上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青岛威奥智能电气装备有限公司(全资)	78.70%	-	20,000	7.30%	自2026年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1.2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青岛威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全资)	114.82%	10,000	3.68%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1.3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青岛威奥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控股)	72.09%	-	10,000	3.68%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1.4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莱奥汽车技术(常州)有限公司(控股)	86.33%	-	5,000	1.84%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青岛莱奥威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全资)	60.77%	12,000.00	110,000	40.47%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1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长春威奥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控股)	63.03%	-	20,000	7.30%	自2026年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2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唐山威奥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控股)	31.15%	-	30,000	11.04%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3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莱奥汽车技术(唐山)有限公司(控股)	6.27%	-	2,000	0.74%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4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莱奥汽车技术(唐山)有限公司(控股)	12.21%	2,000.00	3,000	1.10%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5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莱奥汽车技术(唐山)有限公司(控股)	23.42%	-	20,000	7.30%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财务负责人不在授权期限内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分别在各自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各全资子公司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内调剂使用。
2.2026年度,公司接受担保的额度预计不超过1950,000万元。
三、担保风险防控措施和有效期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外提供和接受担保无需计提减值准备,且无需计提减值。
公司及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财务负责人有权处理与各自的担保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担保事项涉及的主要相关主体谈判、修改、确定、签署相关担保文件等。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再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07年,注册地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兴海路3号,法定代表人为孙继龙先生,经营范围为研发、加工、制造、销售;轨道交通装备、机电产品、模具、批发、零售;办公设备及配件、化工产品及原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288.6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资产为73,805,965.10元,股东权益为2,141,482,841.54元,负债总额为1,664,500,763.56元;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038,542,817.08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76,037,741.29元。
(二)青岛莱奥威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奥威模”)
公司于2004年,注册地址为青岛市城阳区空港工业园宁宇路与瑞仁路交叉路口向东200米,法定代表人为孙继龙先生,莱奥威模的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装配和销售GRP(玻璃钢)制品、金属除锈设备、玻璃钢、塑料材料表面处理、玻璃钢的生产、组装、销售及相关的售后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011.76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莱奥威模的总资产为人民币835,765,720.10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327,896,133.88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607,869,586.42元;2025年度,莱奥威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79,176,036.98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62,568,750.95元。
(三)青岛科达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电气”)
青岛科达成立于2006年,注册地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莱西街道环海开发区兴海路3号5号,法定代表人为齐智勇先生,经营范围为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安装;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修理;铁路信号设备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运输设备及生产仪器仪表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电器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体育消费装备制造;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设备及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修理;智能机器人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特种专用设备;铁路运输基础设备销售;配电网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网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网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教学设备产品制造;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开发;土地信息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修理;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科达电气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70,934,078.49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36,406,911.23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34,527,167.26元;2025年度,科达电气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30,115,741.66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76,700.60元。
(四)唐山威奥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威奥”)
唐山威奥成立于2016年,注册地址为唐山(丰南)中国动车城车山,法定代表人为孙继龙先生,唐山威奥的经营范围为轨道交通装备、模具、玻璃制品、通用零部件设计、加工、制造、维修、销售;汽车零部件修理、维修、检测、检测车制造;自用、自营的进出口贸易(国家法律法规限制进出口的货物除外);自有场地、房屋、设施租赁;轨道交通车辆检修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唐山威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唐山威奥的总资产为人民币351,853,029.27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242,242,806.95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09,610,223.32元;2025年度,唐山威奥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71,838,748.75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4,833,297.59元。
(五)青岛威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密模具”)
精密模具成立于2016年,注册地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空港产业集聚区崂山路9100号,法定代表人为孙继龙先生,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模具、机械电子设备、加工、销售;模具材料、模具设计、配件、塑料件、汽车零配件(不含发动机);销售;模具、日用百货、五金工具、五金配件、机电产品、电子产品;商务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精密模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精密模具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27,803,999.95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18,962,485.73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46,756,485.68元;2025年度,精密模具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6,328,824.63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5,203,624.01元。
(六)丹纳威奥轨道交通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丹纳轨系”)
丹纳威奥成立于2016年,注册地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莱西街道空港产业集聚区崂山路9100号,法定代表人为孙继龙先生,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铁路机车车辆配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铁路机车车辆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丹纳威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70%的股权(公司控股子丹纳威奥轨道交通系统(长春)有限公司持有100%的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丹纳轨系的总资产为人民币59,322,268.22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16,588,450.72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42,763,807.50元;2025年度,丹纳轨系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794,939,139.53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847,308.09元。
(七)成都威奥轨道交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奥轨交”)
成都威奥轨道交通于2001年,注册地址为四川省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龙泉驿区)雅士路228号,法定代表人赵法森,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销售;机车车辆配件、机电电子及网络控制设备;列车网络安全防护装置及附属设备;软件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销售机械电子设备、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建筑材料、普通机电产品、五金工具;承接机电、水电、暖通设备安装;建筑安装、装饰;铁路运输设备修理、铁路机车车辆设备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成都威奥轨道交通的总资产为人民币253,603,050.30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194,203,227.80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59,399,822.50元;2025年度,成都威奥轨道交通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641,011.08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4,827,580.58元。
(八)长春威奥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威奥”)
长春威奥成立于2016年4月10日,注册地址为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兰旗镇姜家村建业大道1688号4017室,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宿晋奎,经营范围为轨道交通车辆装备研发、制造、销售、设计和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长春威奥的总资产为人民币336,442,697.07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124,019,934.42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211,422,762.65元;2025年度,长春威奥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0,000,482.23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4,762,540.49元。
(九)威奥汽车技术(常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汽车”)
唐山汽车成立于2015年,注册地址为河北省唐山市丰南区林南岗路中国动车城,法定代表人赵法森,注册资本为106462.79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研发、生产并销售结构复合材料包括碳纤维增强、碳纤维,其他加强纤维等复合材料的原材料及产品;提供售后服务;本公司自用和自产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唐山汽车的总资产为人民币560,396,203.04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483,166,235.89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77,229,967.15元;2025年度,唐山汽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06,534,941.96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1,529,467.08元。
(十)威奥汽车技术(沈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汽车”)
沈阳汽车成立于2020年,注册地址为辽宁省沈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德大道6号甲3(全部)1楼102室,法定代表人赵法森,注册资本为17500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货物进出口;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销售;玻璃纤维及制品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非居住类房产自主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沈阳汽车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13,969,680.45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106,143,849.26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7,825,831.19元;2025年度,沈阳汽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24,689,671.43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847,902.21元。
(十一)威奥汽车技术(常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汽车”)
常州汽车成立于2019年,注册地址为江苏省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南墅街道龙山路57号,法定代表人赵法森,注册资本为20000.07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汽车轻量化产品的研发、销售;玻璃纤维增强碳纤维增强塑料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常州汽车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62,121,982.18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22,062,778.47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40,069,203.71元;2025年度,常州汽车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32,762,558.05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29,646,638.76元。

三、担保风险的防范措施
公司及子公司具体担保金额等相关事项将在上述范围内,以有关主体与融资机构实际确认。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经营业务发展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经营行为有效管理,及时掌握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五、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及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人民币133,200万元(已签署担保协议且在担保期限内的担保);对外担保余额为14,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15%,均系子公司(包含子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无逾期担保。2025年度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未超过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及接受担保额度的公告

一、担保范围及主要内容
● 被担保人名称: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含现有、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
● 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30,000万元。
● 本次对外担保没有要求提供反担保。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4,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15%,均系子公司(包含子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无逾期担保。2025年度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未超过股东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
2025年11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公司为烟台莱山区汽车技术工程中心(莱山区汽车技术工程中心)、烟台汽车技术工程中心(莱山区)全资子公司,统称“莱奥汽车”)与莱奥汽车技术有限公司持续保持良好合作关系,为莱奥汽车与莱奥汽车技术相关业务事项的履行提供了无期限融资支持,并于2025年12月15日召开了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担保事项,自莱奥汽车与莱奥汽车签订的最后一项项目终止日期后15日内,莱奥汽车对前述担保额度不再包含于公司对威奥汽车已提供的上述无期限融资担保》。

二、担保风险的防范措施
(一)对外担保履行的审批程序
2026年4月21日,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及接受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外担保及接受担保额度情况
1.公司2026年度经营发展需要,基于对2026年度的债务融资金额预计,公司财务部拟于2026年度(指自公司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及子公司(含现有、新设立或通过收购等方式取得)对外提供担保和接受担保的额度进行了预计:
1.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总额度为230,000万元,具体如下:

担保方向	被担保方	担保期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担保余额(万元)	2026年度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到期日	是否反担保	是否履行
一、对外提供担保	全资子公司							
1.1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上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青岛威奥智能电气装备有限公司(全资)	78.70%	-	20,000	7.30%	自2026年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1.2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青岛威奥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全资)	114.82%	10,000	3.68%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1.3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青岛威奥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控股)	72.09%	-	10,000	3.68%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1.4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莱奥汽车技术(常州)有限公司(控股)	86.33%	-	5,000	1.84%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青岛莱奥威精密模具有限公司(全资)	60.77%	12,000.00	110,000	40.47%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1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长春威奥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控股)	63.03%	-	20,000	7.30%	自2026年202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2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唐山威奥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控股)	31.15%	-	30,000	11.04%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3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莱奥汽车技术(唐山)有限公司(控股)	6.27%	-	2,000	0.74%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4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莱奥汽车技术(唐山)有限公司(控股)	12.21%	2,000.00	3,000	1.10%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2.5 全资子公司为90%以下净资产、控股子公司	莱奥汽车技术(唐山)有限公司(控股)	23.42%	-	20,000	7.30%	202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否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财务负责人不在授权期限内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需要,分别在各自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各全资子公司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内调剂使用。
2.2026年度,公司接受担保的额度预计不超过1950,000万元。
三、担保风险防控措施和有效期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对外提供和接受担保无需计提减值准备,且无需计提减值。
公司及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财务负责人有权处理与各自的担保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担保事项涉及的主要相关主体谈判、修改、确定、签署相关担保文件等。上述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再提交股东会审议表决。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一)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2007年,注册地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兴海路3号,法定代表人为孙继龙先生,经营范围为研发、加工、制造、销售;轨道交通装备、机电产品、模具、批发、零售;办公设备及配件、化工产品及原料;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288.6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资产为73,805,965.10元,股东权益为2,141,482,841.54元,负债总额为1,664,500,763.56元;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038,542,817.08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76,037,741.29元。
(二)青岛莱奥威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莱奥威模”)
公司于2004年,注册地址为青岛市城阳区空港工业园宁宇路与瑞仁路交叉路口向东200米,法定代表人为孙继龙先生,莱奥威模的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装配和销售GRP(玻璃钢)制品、金属除锈设备、玻璃钢、塑料材料表面处理、玻璃钢的生产、组装、销售及相关的售后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011.76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莱奥威模的总资产为人民币835,765,720.10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327,896,133.88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607,869,586.42元;2025年度,莱奥威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79,176,036.98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62,568,750.95元。
(三)青岛科达智能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电气”)
青岛科达成立于2006年,注册地址为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莱西街道环海开发区兴海路3号5号,法定代表人为齐智勇先生,经营范围为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安装;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修理;铁路信号设备销售;水上运输设备销售;航空运输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运输设备及生产仪器仪表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电器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体育消费装备制造;轨道交通专用设备、关键设备及部件制造;机械零件、部件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修理;智能机器人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高铁设备、配件制造;高铁设备、配件销售;轨道交通通信信号系统开发;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人工智能硬件销售;通信设备制造;通讯设备销售;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特种专用设备;铁路运输基础设备销售;配电网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网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网开关控制设备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教学设备产品制造;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软件开发;土地信息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修理;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科达电气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70,934,078.49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36,406,911.23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34,527,167.26元;2025年度,科达电气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30,115,741.66元,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76,700.60元。
(四)唐山威奥轨道交通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山威奥”)
唐山威奥成立于2016年,注册地址为唐山(丰南)中国动车城车山,法定代表人为孙继龙先生,唐山威奥的经营范围为轨道交通装备、模具、玻璃制品、通用零部件设计、加工、制造、维修、销售;汽车零部件修理、维修、检测、检测车制造;自用、自营的进出口贸易(国家法律法规限制进出口的货物除外);自有场地、房屋、设施租赁;轨道交通车辆检修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唐山威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唐山威奥的总资产为人民币351,853,029.27元,股东权益为人民币242,242,806.95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09,610,223.32元;2025年度,唐山威奥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71,838,